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裴振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永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永秋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15,656,142.73	114,287,184.62	1.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128,758.90	11,211,643.82	-54.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602,466.88	11,138,984.37	-58.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193,226.72	-3,497,080.20	-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6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0	-6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2%	3.34%	-2.7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37,420,765.94	970,365,607.64	-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15,804,560.48	810,679,450.07	0.6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520.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1,704.6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782.6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53,1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816.89	
减：所得税影响额	97,670.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87.61	
合计	526,292.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中国经济增长放缓，全球经济形势不容乐观，经济风险加大，将对以电子信息制造业为代表的下游应用行业带来不利影响，从而造成公司订单减少、回款速度下降等状况，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公司业务存在受宏观经济周期波动影响的风险。

公司将积极调整业务重点，更新战略布局，开拓新市场和新领域；不断完善产品结构，加强内生增长与外延发展；加强境外销售力度，抢占国外市场，力争在严峻的经济形势下保持公司的稳步前进；适时进行产业整合、升级，降低宏观经济形势变化带来的风险。

### （2）投资项目不能实现预计收益的风险

公司前期投资项目已经投入运营，每年将会新增部分固定资产折旧、摊销，虽然公司对投资项目进行了慎重的可行性研究论证，但不排除由于受到宏观经济波动、公司市场开拓能力不能同步增强的影响，项目达产后新增营业收入不能消化固定资产折旧、摊销的增加，未来会存在投资项目投资回报低于预期、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风险。

公司将通过加大市场推广力度，提高产品销售，合理匹配产能；公司本着确保资金使用安全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的审慎原则，积极稳妥的推进项目建设，以使投资项目尽快实现效益。

### （3）成本费用上升的风险

随着公司规模的不不断扩大，投资项目实施形成的资产以及各类人才的引进，公司成本和费用面临较大的上升压力；随着公司不断加大市场推广投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费用将相应增加；随着劳动力成本的上升、人员流动的加剧，现有的员工工资呈较快上升趋势；上述成本费用上升将导致产品毛利率和销售净利率的下降。

对此，公司将通过优化产品结构，改进生产工艺、提高标准化作业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减少服务成本，保持并增加市场份额，同时通过扩大销售、强化管理，控制费用等举措，降低公司成本费用上升压力。

### （4）公司规模扩张引起的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投资项目以及合并资产的增加，公司资产规模、业务规模、人员及管理队伍的持续扩大，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的要求越来越高。公司若不能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管理能力，适应公司发展对管理的需要，将可能面临较大的管理风险。

对此，公司将通过良好的人才引入和激励机制，不断引进人才，特别是技术、研发、管理等方面的高级人才，充实公司现有管理团队，并结合企业内部不断完善的培训制度，进一步提高管理人员素质，逐步建立起与公司规模相适应的高效管理体系和经营管理团队，以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发展。此外，公司将进一步通过优化内部控制流程、优化组织结构，完善子公司管理制度，发挥内部审计部门对子公司日常运作的监督作用，降低经营风险。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裴振华	境内自然人	34.75%	47,891,017	47,891,017	质押	14,040,500
容建芬	境内自然人	9.41%	12,975,251	12,975,251		
冯忠	境内自然人	4.85%	6,680,321	6,680,321	质押	4,000,000
冯志凌	境内自然人	3.10%	4,268,033	4,268,033		
顾三官	境内自然人	2.62%	3,604,051	2,284,376	质押	3,568,800
余树权	境内自然人	1.78%	2,460,000	0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57%	2,160,000	2,160,000		
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2,132,841	2,132,841		
由强	境内自然人	1.27%	1,748,062	1,311,046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0%	1,653,02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余树权	2,4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60,00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653,020	人民币普通股	1,653,020			
刘昕	1,613,307	人民币普通股	1,613,3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信息传媒主题股票型证券	1,565,065	人民币普通股	1,565,065			

投资基金			
顾三官	1,319,675	人民币普通股	1,319,67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行业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0,690	人民币普通股	680,690
由强	437,016	人民币普通股	437,016
徐建幸	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0,000
陈正芬	3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398,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95,7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裴振华、容建芬系夫妻关系，冯忠、冯志凌系父子关系，由强、徐建幸系夫妻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裴振华	47,891,017	0	0	47,891,017	首发承诺/首发后限售	2017 年 7 月 31 日/2018 年 12 月 25 日
容建芬	12,975,251	0	0	12,975,251	首发承诺	2017 年 7 月 31 日
冯忠	6,680,321	0	0	6,680,321	首发后限售	首次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每年以 25%、5%、20%、25%、25% 分五次解除限售
冯志凌	4,268,033	0	0	4,268,033	首发后限售	首次授予日起满 12 个月后每年以 25%、5%、20%、25%、25% 分五次解除限售

顾三官	2,284,376	0	0	2,284,376	首发承诺	2017年7月31日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160,000	0	0	2,160,000	员工持股计划	2018年12月25日
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32,841	0	0	2,132,841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1,494,450	0	0	1,494,450	首发后限售	首次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每年以25%、5%、20%、25%、25%分五次解除限售
由强	1,747,546	436,500	0	1,311,046	类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吴军	1,233,562	0	0	1,233,562	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王珩	1,096,501	0	0	1,096,501	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陆建平	1,096,501	0	0	1,096,501	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苏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57,196	0	0	1,057,196	首发后限售	首次授予日起满12个月后每年以25%、25%、40%、5%、5%分五次解除限售
成南	959,438	0	0	959,438	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无锡市凌悦投资有限公司	553,505	0	0	553,505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裴骏	548,250	0	0	548,250	首发承诺	2017年7月31日
王兆勤	616,781	154,195	0	462,586	类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包建华	443,156	0	0	443,156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2月25日
上海淳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	443,156	0	0	443,156	首发后限售	2018年12月25日

伙)						
陈克	411,187	102,797	0	308,390	类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陈雪荣	274,126	0	0	274,126	高管锁定	任期内每年解锁25%
包仲良	124,539	0	0	124,539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郭一鸣	110,701	0	0	110,701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关平	55,351	0	0	55,351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冯晓丹	22,140	0	0	22,140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郑秉权	13,838	0	0	13,838	首发后限售	2016年12月25日
合计	90,693,763	693,492	0	90,000,271	--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数为812.15万元，比期初数增长了95.70%，主要原因是康华净化本期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博特威光电报表，博特威光电期末留抵进项税金额较大。
2.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数为1,083.69万元，比期初数增长了43.35%，主要原因是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博特威光电报表，博特威光电期末长期待摊费用金额较大。
3. 短期借款期末数为1,000.00万元，比期初数增长了66.67%，主要原因是本期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博特威光电报表，博特威光电期末短期借款金额较大。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期末数为73.93万元，比期初数下降了44.76%，主要原因是宇寿医疗购买的远期结售汇合约公允价值变动导致。
5. 应付票据期末数为1,013.38万元，比期初数下降了62.05%，主要原因是本期使用票据结算减少导致。
6.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数为563.11万元，比期初数下降了38.33%，主要原因是本期发放了上年计提的年终奖金导致。
7. 应交税费期末数为681.67万元，比期初数下降了32.50%，主要原因是本期应交所得税较少导致。
8. 管理费用本期实际发生1,507.8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85.51%，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宇寿医疗、中垒新材，以及高亮超薄背光源项目投入较大导致。
9. 财务费用本期实际发生111.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303.19%，主要原因是外币汇兑损失较大导致。
10.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实际发生-180.13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354.75%，主要原因是计提的坏账准备减少导致。
11. 营业外收入本期实际发生30.74万，比上年同期增长了47.26%，主要原因是本期摊销政府补贴收入增加导致。
12. 营业外支出本期实际发生3.71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了89.23%，主要原因是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减少导致。
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增长了34.83%，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宇寿医疗报表导致。
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增长了33.65%，主要原因是本期增加合并宇寿医疗报表导致。
1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期增长了57.49%，主要原因是本期康华净化部分保本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导致。
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期增长了98.28%，主要原因是本期固定资产投入较大导致。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一方面，受宏观经济相对严峻、下游行业景气度低迷影响，市场整体需求下降，公司传统产品订单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背光源新业务仍处于市场培育阶段，公司前期投入期间费用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5,656,142.73元，较去年同期增长1.20%；营业利润7,484,053.07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4.67%；利润总额为7,754,420.71元，较去年同期下降42.0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5,128,758.90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4.26%。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供应商，前五大供应商的部分变化是根据公司业务需求进行调整采购引起，属于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单一客户，两名前五大客户发生变化系合并宇寿医疗业务引起，属于正常变化，对公司经营无重大影响。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开展各项工作，进一步加强营销管理与市场拓展，继续提升研发水平与生产效率，积极推进背光源项目建设，完善内控体系，加强各子公司的管理。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照本报告“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之“二、重大风险提示”的相关内容。

## 第四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因本次交易分别取得的对价股份分五次解除限售,具体如下:(1)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12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2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2)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24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3)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36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20%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4)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48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冯忠、冯志凌、无锡	2015年12月11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英航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 2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5)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60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其余对价股份解除限售。			
	苏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p>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分五次解除限售，具体如下：(1)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12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益宇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 2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p> <p>(2)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24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益宇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 2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3)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36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益宇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 40%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4)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48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益宇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总数中的 5%解除限售，计算结果不是整数的，解除限售的股份数量向下取整。(5) 对价股份上市之日起已满 60 个月，且补偿义务人在《补偿协议》项下的到期补偿义务（包括盈</p>	2015 年 12 月 1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利预测补偿的连带责任)已履行完毕, 益宇投资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其余对价股份解除限售。			
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凌悦投资有限公司;包仲良;郭一鸣;关平;冯晓丹;郑秉权	股份限售承诺		因本次交易分别取得的对价股份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5 年 12 月 11 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包建华;上海淳富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股份限售承诺		通过本次交易获得的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5 年 12 月 11 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业绩承诺		承诺宇寿医疗 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750 万元、3,550 万元、4,300 万元, 若实际净利润低于上述金额, 则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应按《补偿协议》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补偿安排承诺		1、根据《补偿协议》, 补偿义务人应在宇寿医疗盈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低于 2,750 万元(不含 2,750 万元)的会计年度, 向上市公司按以下公式确定的金额进行补偿: 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盈利承诺期内各年度承诺净利润总和×标的资产作价。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 按零取值。以前年度已经补偿的金额不退回。2、补偿义务人应在宇寿医疗盈利承诺期内实际净利润不低于 2,750 万元(含 2,750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p>万元), 但低于该年度承诺净利润的会计年度, 向上市公司按以下公式确定的金额进行补偿: 当年应补偿金额=当年承诺净利润-当年实际净利润。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当年应补偿金额小于零时, 按零取值。以前年度已经补偿的金额不退回。3、补偿义务人可以选择以现金方式或以其因本次交易取得的对价股份进行补偿。补偿义务人选择以股份方式进行补偿的, 需补偿的股份数量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当年应补偿股份总数=当年应补偿金额÷对价股份发行价格。4、如补偿义务人根据协议约定, 选择以对价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且上市公司在对价股份发行日之后、盈利预测补偿实施日之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分配股票股利的, 则应补偿股份数量相应调整为: 当年应补偿股份总数(调整后)=当期应补偿股份总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5、如补偿义务人根据协议约定, 选择以对价股份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 且上市公司在对价股份发行日之后、盈利预测补偿实施日之前实施现金分红的, 应补偿股份在对价股份发行日之后、盈利预测补偿实施日之前累计获得的税后现金分红收益, 应一并无偿返还给上市公司, 返还金额的计算公式为: 返还金额=截至盈利预测补偿实施前每股已获得的现金股利(以税后金额为准)×当期应补偿股份总数。</p>			
	<p>冯忠;冯志凌; 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承诺方目前没有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本次交易完成后, 承诺方将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或以自然人名义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承诺方或承诺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现有或未来的经营活动可能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同业竞争</p>	<p>2015 年 05 月 16 日</p>	<p>作出承诺时, 至承诺履行完毕</p>	<p>严格遵守承诺, 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p>

			或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利益冲突，承诺方将放弃或将促使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无条件放弃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业务，或将直接或间接控制的经营实体以公平、公允的市场价格在适当时机全部注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对外转让。如因承诺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承诺方应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承诺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冯忠;冯志凌; 冯晓丹;郭一鸣;包仲良;郑秉权;关平;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凌悦投资有限公司;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 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天华超净及其控股、参股公司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交易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 承诺人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股东地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 承诺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为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其它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 承诺人保证将赔偿上市公司因承诺人违反本承诺而遭受或产生的任何损失或开支。	2015 年 05 月 16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 冯晓丹;郭一鸣;包仲良;郑秉权;关平;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凌悦投资有限公司;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苏	其他承诺	(1) 不存在占用宇寿医疗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宇寿医疗资金或资产的情况。(2) 承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及规定，确保将来不以任何理由和方式占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或参股公司的资金或资产。(3) 如违反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将有权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通过扣留本人分红、划转、变卖本人所持上市公司股份等方式偿还本人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所侵占的资金或资产。			
	冯忠	其他承诺	宇寿医疗未取得权属证书资产因土地征收、规划变更或其他原因被拆除或搬迁，其由此获得的相关补偿或赔偿超过《资产购买协议》中约定的购买价格，则超出部分由宇寿医疗享有；冯忠在获得该补偿或赔偿之日起 10 日内，将超出标的资产购买价格的资金（即超出 3,656,373 元的部分）一次性转入宇寿医疗账户；如因资产转让对宇寿医疗造成损失的，冯忠以现金对宇寿医疗进行补偿。	2015 年 06 月 0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自本人成为天华超净股东之日起在宇寿医疗任职时间不低于 5 年。（2）如本人主动终止与宇寿医疗的劳动关系，或因本人违反与宇寿医疗签订的《劳动合同》相关约定、或存在其他严重损害宇寿医疗利益的行为导致宇寿医疗解除与本人的劳动关系，致使本人在宇寿医疗任职时间不符合前述承诺的，本人同意将以本次交易所取得天华超净的股份（包括因天华超净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以下统称"所持天华超净股票"）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具体如下：①任职期限未满 1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30%；②任职期限满 1 年未满 2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20%；③任职期限满 2 年未满 3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10%；④任职期限满 3 年未满 4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5%；⑤任职期限满 4 年未满 5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5%。如发生上列情形的，赔付的股票将及时转移至天华超净董事会开立的专门账户。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缪李平;朱静娟;徐萍;桑卫	其他承诺	（1）本人承诺：本人自益宇投资成为天华超净股东之日起在宇寿医疗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



东			<p>任职时间不低于 5 年。(2) 如本人主动终止与宇寿医疗的劳动关系,或因本人违反与宇寿医疗签订的《劳动合同》相关约定、或存在其他严重损害宇寿医疗利益的行为导致宇寿医疗解除与本人的劳动关系,致使本人在宇寿医疗任职时间不符合前述承诺的,本人同意将以本人享有的通过本次交易间接取得的天华超净的股份(包括因天华超净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以下统称"所持天华超净股票")承担相应赔偿责任,具体如下:</p> <p>①任职期限未满 1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30%;②任职期限满 1 年未满 2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20%;③任职期限满 2 年未满 3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10%;④任职期限满 3 年未满 4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5%;⑤任职期限满 4 年未满 5 年的,赔付本人所持天华超净股票的 5%。如发生上列情形的,赔付的股票将及时转移至天华超净董事会开立的专门账户。</p>		完毕	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缪李平;朱静娟;徐萍;桑卫东	其他承诺		<p>本次交易完成后,交易对方应确保宇寿医疗核心团队成员在宇寿医疗工作期间,其本人及其近亲属除持有天华超净股份和/或在宇寿医疗任职之外,不得进行任何与上市公司或宇寿医疗业务相同或相近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或间接拥有、管理、控制、投资与上市公司或宇寿医疗从事的业务相竞争的任何业务。核心团队成员从宇寿医疗离职后两年内,核心团队成员人员应无条件遵守本项承诺。核心团队成员竞业限制补偿金按《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执行。</p>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冯忠;冯志凌;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1) 资产交割日前标的公司的经营行为、非经营行为导致标的公司在交割日后受到包括但不限于工商、税务、劳动及社会保障、住房公积金等主管机关、主管部门处以罚款、</p>	2015 年 04 月 22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滞纳金、停业等处罚，或被要求补缴相应款项的，由补偿义务人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2) 标的公司存在未向上市公司披露的资产交割日前或有事项，导致标的公司受到财产损失的，由补偿义务人以连带责任方式共同向标的公司以现金方式补足全部损失。			
	冯忠;冯志凌;冯晓丹;郭一鸣;包仲良;郑秉权;关平;同成创展(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无锡市凌悦投资有限公司;无锡英航冶金科技有限公司;苏州益宇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承诺	1、持有的涉及本次交易的宇寿医疗股权所对应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付，不存在虚假出资、出资不实或抽逃出资的情形。2、持有的涉及本次交易的宇寿医疗股权不存在质押、抵押、设定担保或第三方权益等任何限制性权益的情形。3、除已公开披露的股份转让限制外，不存在其他限制转让的情形。4、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完整，其权属状况清晰，过户或转移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2015 年 06 月 04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裴振华;容建芬	股份限售承诺	(1) 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此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 在前述锁定期限届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3) 发行人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4)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人将通过合法方式进行减持，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1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如发行人有分派股利、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股份数和价格相应调整；（5）本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吴军;成南;陈雪荣;陆建平;王珩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作为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吴军、陆建平、王珩同时还承诺：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如发行人有分派股利、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价格相应调整。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由强;王兆勤	股份限售承诺		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骏	股份限售承诺		（1）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此次发行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2）在裴振华担任发行人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陈克	股份限售承诺		在王珩担任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 24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顾三官	股份限售承诺		本人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的，本人将通过合法方式进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

			行减持，并通过发行人在减持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合计减持不超过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期间如发行人有分派股利、送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则减持股份数和价格相应调整。		完毕	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根据本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有关股利分配的主要政策规定。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	关联交易承诺		违反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本人因违反关联交易承诺获取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未及时缴纳该收益的，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	稳定股价承诺		违反稳定股价的承诺：自违反稳定股价事实确认之日起 10 日内，本人将通过发行人向投资者公开致歉，且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直至本人履行承诺或者用现金红利回购的股份数量达到本人在股价稳定预案中承诺增持的数量；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发行人可以依据本约束向有关部门提出锁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申请。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吴军;陆建平;王珩;Tay Chin Siang;王永秋	稳定股价承诺		违反稳定股价的承诺：作为发行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裴振华、容建芬、吴军、陆建平、王珩、Tay Chin Siang、王永秋同时承诺：如本人未按照股价稳定预案的承诺增持发行人股票的，发行人有权扣减应支付给本人的工资薪酬，直至达到本人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上一年度薪酬的 50%，并将其用于回购发行人股票。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稳定股价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年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将通过公司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或公司回购股票的方式启动股价稳定措施。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	股份回购和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违反股份回购承诺和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如本人未能按照承诺购回本次发行时本人转让的全部股份，自该等事实确认之日起，发行人可以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并将相关红利用于回购股份，直至本人履行承诺或者用现金红利回购的股份数量达到本人首次公开发行时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直至本人履行承诺为止，发行人可以依据本约束向有关部门提出锁定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的申请，并向监管部门报告相关情况。因本人原因导致发行人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使投资者因此而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如本人未能在规定的期限内对投资者进行赔偿，发行人有权将本人在发行人的工资、奖金、补贴、现金分红等收入予以扣除，用以对投资者的赔偿，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吴军;成南;陈雪荣;项燕;陆建平;王珩;Tay Chin Siang;王永秋	承担赔偿责任承诺		违反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自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事实被确认之日起，发行人有权扣减应支付给本人的工资薪酬、津贴，作为本人对投资者的赔偿，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持有发行人股份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裴振华、容建芬、吴军、成南、	2014 年 02 月 09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陈雪荣、陆建平、王珩同时承诺： 自该等事实被确认之日起，发行人可以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全部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直至本人依法履行赔偿责任为止。			
裴振华;容建芬	其他承诺		武汉天华在租赁期限内如因出租方武汉关南兆佳科贸有限公司无权处分租赁房产或者租赁房产非法建筑等原因致使武汉天华无法继续使用所租赁房产，公司实际控制人将承担由此发生的风险并补偿武汉天华的全部损失。违反关于补偿武汉天华因搬迁受到的损失的承诺：因本人未履行补偿武汉天华因搬迁受到损失的相关承诺给武汉天华造成损失，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	2014 年 02 月 09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顾三官;吴军;成南;陈雪荣;陆建平;王珩	股份减持承诺		违反关于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延长锁定期限以及持股和减持意向的承诺：自该等事实确认之日起，本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锁定期自动延长（增加）6 个月，发行人有权按照本约束向有关部门提出延长（增加）本人持有发行人股份锁定期的申请；本人违反承诺转让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上缴违反承诺转让股票所得收益。	2014 年 07 月 3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	其他承诺		违反关于住房公积金的承诺：因本人未履行住房公积金相关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	2014 年 02 月 09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	其他承诺		天华超净及天宝鞋业、仕通电子、	2011 年 12	作出承诺时，	严格遵守

	芬		科艺净化、武汉天华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如果在任何时候有权机关要求补缴，或者给予处罚，或者有关人员予以追索，本人将全额承担该部分补缴、被处罚或被追索的支出及费用，且在承担后不向天华超净及天宝鞋业、仕通电子、科艺净化、武汉天华追偿，保证天华超净及天宝鞋业、仕通电子、科艺净化、武汉天华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月 10 日	至承诺履行完毕	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顾三官	关联交易承诺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如本人与发行人不可避免地出现关联交易，本人将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依照市场规则，本着一般商业原则，通过签订书面协议，公平合理地进行交易，以维护发行人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人将不利用在发行人中的控制地位，为本人及本人近亲属在与发行人关联交易中谋取不正当利益。	2011 年 12 月 01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裴振华;容建芬;顾三官	同业竞争承诺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1、在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3、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保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	2011 年 11 月 30 日	作出承诺时，至承诺履行完毕	严格遵守承诺，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况。

			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4、在本人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为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发行人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违反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如发行人董事会认定本人经营与发行人同业竞争业务而向本人提出异议的，本人将无条件停止该业务。本人因经营同业竞争业务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要求本人缴纳因经营同业竞争业务获得的收益；对本人经营与发行人同业竞争业务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履行赔偿义务。本人未及时缴纳收益或履行赔偿的，发行人有权依据本约束扣除本人的现金分红，如本人当年度已分得现金红利，发行人有权要求本人将所分得的现金红利缴还公司。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062.39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930.85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522.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防静电超净制程防护产品扩产项目	否	7,027	7,027	0	7,064.01	100.53%	2015年07月31日	79.3	539.76	否	否
2.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969	2,969	175.33	1,394.84	46.98%	2016年09月30日			不适用	否
3.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	否	9,066.39	9,066.39	4,755.52	9,063.5	99.97%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062.39	19,062.39	4,930.85	17,522.35	--	--	79.3	539.76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19,062.39	19,062.39	4,930.85	17,522.35	--	--	79.3	539.76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研发项目原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是 2015 年 7 月 31 日，因所处行业技术的不断升级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快速发展，公司对研发中心项目投资的部分设备和仪器进行重新选型，以及项目实施地点变更，预计 2016 年 9 月 30 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防静电超净制程防护产品扩产项目因产能尚未充分发挥，该项目收益暂时未达到原预期。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以前年度发生 研发中心项目实施地点由苏州工业园区娄阳路南、展业路西的公司新建厂房厂址变更为公司总部所在地苏州工业园区双马街 99 号 2 号楼。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4,143.2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全部存储在募集资金银行专户中，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管理和使用。										

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未按规定使用以及相关信息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元（含税），共计派发27,563,80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暂不分配转入以后年度。同时，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137,819,000股为基数，由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股份，共计转增206,728,50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数为344,547,500股。

2016年3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以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独立董事均对本预案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

2016年4月20日，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第五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3,406,715.13	158,841,736.6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497,134.67	9,869,031.42
应收账款	127,399,839.52	159,624,564.57
预付款项	8,224,051.57	6,417,040.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047,682.60	3,272,553.2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4,602,964.33	79,624,175.5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121,507.71	4,15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363,299,895.53	421,799,101.8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1,587,729.69	235,793,827.35
在建工程	33,230,714.78	36,521,510.0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5,265,875.03	46,025,682.32
开发支出		
商誉	218,297,876.38	217,150,509.70
长期待摊费用	10,836,866.39	7,559,747.68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26,237.94	4,137,428.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5,570.20	1,377,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4,120,870.41	548,566,505.80
资产总计	937,420,765.94	970,365,607.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39,250.00	1,338,15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33,846.06	26,706,619.51
应付账款	65,153,573.54	83,575,129.67
预收款项	3,690,237.12	4,027,745.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631,098.00	9,130,445.23
应交税费	6,816,711.80	10,098,181.95

应付利息	8,639.59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621,211.43	2,281,542.48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4,794,567.54	143,157,813.9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31,250.00	2,7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4,687,225.64	4,855,930.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18,475.64	7,580,930.99
负债合计	112,013,043.18	150,738,744.8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819,000.00	137,81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704,926.99	485,704,926.9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3,386.05	37,034.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58,750.65	19,358,750.6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888,496.79	167,759,737.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15,804,560.48	810,679,450.07
少数股东权益	9,603,162.28	8,947,412.68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5,407,722.76	819,626,862.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37,420,765.94	970,365,607.64

法定代表人：裴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永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秋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6,587,315.41	98,752,509.4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481,775.74	8,887,033.89
应收账款	74,875,016.78	96,999,366.57
预付款项	3,145,728.32	2,996,608.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335,061.75	10,107,569.55
存货	40,332,442.10	39,740,445.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21,279.13	
流动资产合计	208,378,619.23	257,483,534.0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30,092,067.27	422,012,067.27
投资性房地产	2,512,435.70	2,542,426.28

固定资产	177,497,988.66	159,904,289.14
在建工程	13,437,743.41	19,984,627.2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31,747.87	7,214,499.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29,677.62	1,250,730.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00,811.06	2,126,673.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619,010.00	742,5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4,421,481.59	615,777,812.55
资产总计	842,800,100.82	873,261,346.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133,846.06	26,706,619.51
应付账款	41,356,929.16	47,621,798.24
预收款项	846,774.21	688,602.34
应付职工薪酬	2,640,246.98	5,345,119.88
应交税费	724,784.57	2,952,662.4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0,214,909.48	12,154,906.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917,490.46	96,469,708.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531,250.00	2,72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31,250.00	2,725,000.00
负债合计	68,448,740.46	99,194,708.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819,000.00	137,819,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85,576,131.34	485,576,131.3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358,750.65	19,358,750.65
未分配利润	131,597,478.37	131,312,755.94
所有者权益合计	774,351,360.36	774,066,637.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42,800,100.82	873,261,346.62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15,656,142.73	114,287,184.62
其中：营业收入	115,656,142.73	114,287,184.6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8,525,972.26	100,761,034.78



其中：营业成本	88,038,884.45	87,182,073.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93,951.78	823,686.76
销售费用	5,100,855.22	4,468,362.85
管理费用	15,078,862.05	8,128,430.59
财务费用	1,114,706.30	-548,600.15
资产减值损失	-1,801,287.54	707,080.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8,9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5,017.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84,053.07	13,526,149.84
加：营业外收入	307,436.34	208,770.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56.69	19,289.97
减：营业外支出	37,068.70	344,230.9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75.23	344,230.9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754,420.71	13,390,689.37
减：所得税费用	1,969,555.33	2,193,427.2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84,865.38	11,197,26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28,758.90	11,211,643.82
少数股东损益	656,106.48	-14,381.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005.3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48.4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648.49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648.49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6.88	
七、综合收益总额	5,780,860.01	11,197,262.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125,110.41	11,211,643.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5,749.60	-14,381.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1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1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裴振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永秋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永秋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9,921,300.01	100,228,720.28
减：营业成本	57,464,229.89	76,160,578.7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9,232.23	657,299.42

销售费用	3,410,980.97	3,847,355.04
管理费用	9,832,233.23	6,677,658.45
财务费用	-67,578.14	-608,194.57
资产减值损失	-1,302,159.77	756,187.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4,361.60	12,737,836.19
加：营业外收入	200,161.34	83,794.4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556.69	31.57
减：营业外支出	23,835.20	772,009.5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975.23	344,018.6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687.74	12,049,621.03
减：所得税费用	315,965.31	1,807,443.1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4,722.43	10,242,177.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4,722.43	10,242,177.8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615,897.56	125,455,629.3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37,517.62	298,77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241.82	25,845.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9,583,657.00	125,780,252.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072,306.00	98,700,620.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742,267.59	16,810,569.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35,478.97	8,740,152.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6,831.16	5,025,98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76,883.72	129,277,332.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3,226.72	-3,497,080.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5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2.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71,000.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6,752.23	543,396.3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7,634.83	614,397.2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3,816,724.31	14,081,898.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330,000.00	3,1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146,724.31	17,221,898.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79,089.48	-16,607,500.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127.0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4,127.0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4,127.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45,991.01	254,554.5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7,892,434.29	-19,850,026.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299,149.42	128,880,088.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406,715.13	109,030,061.98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26,989.68	91,646,089.39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7,118.07	298,777.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365.46	8,216,497.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947,473.21	100,161,363.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4,555,236.53	84,835,125.0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787,346.85	10,057,763.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5,528.46	6,509,846.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962,772.47	4,688,031.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860,884.31	106,090,76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13,411.10	-5,929,401.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	18,16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169.82	528,382.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269.82	546,550.8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40,846.84	12,824,294.35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80,000.00	3,14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20,846.84	15,964,294.3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10,577.02	-15,417,743.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205.94	196,179.9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165,194.06	-21,150,965.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8,752,509.47	110,743,130.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6,587,315.41	89,592,165.36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苏州天华超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裴振华

2016 年 4 月 25 日